

证券代码：601778

证券简称：晶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4-073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事务所”）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天健事务所为公司提供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具体情况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18 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首席合伙人	王国海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38 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272 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836 人
2023 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4.83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0.99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40 亿元	
2023 年上市公司（含 A、B 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675 家	
	审计收费总额	6.63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农、林、	

		牧、渔业，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2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事务所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 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 1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天健事务所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天健事务所近三年（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4 次、自律监管措施 6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3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35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13 人次、纪律处分 3 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共涉及 50 人。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	签字注册会计师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
姓名	尉建清	占自平	田志刚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2012 年	2017 年	2004 年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2005 年	2017 年	2007 年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2012 年	2017 年	2019 年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2024 年	2022 年	2024 年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2023 年，签署雪龙集团、金鹰股份、扬电科技、传化智联、正强股份、福莱茵特、西测测试 2022 年度审计报告；2022 年，签署雪龙集团、扬电科技 2021 年度审计报告；2021 年，签署锦鸡股份 2020 年度审计报告。	2023 年，签署晶科科技 2022 年度审计报告。	2023 年，签署八一钢铁、中国黄金、中金黄金、吉电股份 2022 年度审计报告；2022 年，签署八一钢铁、中国黄金、中金黄金 2021 年度审计报告；2021 年，签署八一钢铁、中国黄金、中金黄金 2020 年度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公司 2023 年审计费用共计 660 万元人民币，其中财务审计费用为 580 万元人民币，内控审计费用为 80 万元人民币。2024 年度审计收费定价原则与 2023 年度保持一致，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定价原则基础上，根据 2024 年度的具体审计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与天健事务所协商确定具体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召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已对天健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等进行了了解和审查，对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工作进行了监督，认为天健事务所在为公司提供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勤勉高效地完成了审计工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责任和义务，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审计工作质量，全体委员一致同意续聘天健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为公司提供 2024 年

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 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2024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天健事务所协商确定相关审计费用。

(三) 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1日